



# 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 第 9 屆第 3 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起。

二、地 點：高雄林皇宮(高雄市鼓山區博愛二路 99 號)。

三、出席人數：137 人（含親自出席：119 人、委託出席：18 人，應出席人數：170 人）。

四、主 席：李嘉羸 秘書長：張樂平 記 錄：蘇麗環

五、報告事項。

（一）理事會工作報告：

1. 本會張秘書長樂平先生代表報告。
2. 報告內容全文：詳見本次會員代表大會手冊第 47~86 頁。

（二）監事會監察報告：

1. 本會鄭監事會召集人子賢先生代表報告。
2. 報告內容全文：詳見本次會員代表大會手冊第 87 頁。

六、討論事項：

一、案由：本會 109 年度(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工作報告、經費收支決算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現金出納表等訂定案，請審議。

說明：

1. 本案各項書、表業經本會第 9 屆第 8 次理監事聯席會通過及第 9 屆第 4 次監事會審核，依章程第 47 條規定提於本次會員代表大會審議。
2. 詳附 109 年度工作報告(詳見第 89~92 頁)、經費收支決算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基金收支表、現金出納表等。(詳見第 93~98 頁)

決議：照案通過。

二、案由：本會 110 年度工作計畫書、經費收支預算表(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訂定案，請審議。

說明：

1. 本案各項書、表業經本會第 9 屆第 8 次理監事聯席會通過及第 9 屆第 4 次監事會審核，依章程第 46 條規定提於本次會員代表大會審議。
2. 詳附 110 年度工作計畫書、經費收支預算表等。(詳見第 99~100 頁)

決議：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

案由：有關房地合一稅之其為繼承或受贈取得者，以交易時之成交價額減除繼承或受贈時之房屋評定現值及公告土地現值，因市價與繼承或受贈時之房屋評定現值及公告土地現值成本落差極大，建請全聯會向財政部提出修改所得稅法第 14 條之 4 之稅率規定，如

說明。

說明：

#### 第 14-4 條

第四條之四規定之個人房屋、土地交易所得或損失之計算，其為出價取得者，以交易時之成交價額減除原始取得成本，與因取得、改良及移轉而支付之費用後之餘額為所得額；其為繼承或受贈取得者，以交易時之成交價額減除繼承或受贈時之房屋評定現值及公告土地現值按政府發布之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後之價值，與因取得、改良及移轉而支付之費用後之餘額為所得額。但依土地稅法規定繳納之土地增值稅，不得列為成本費用。

個人房屋、土地交易損失，得自交易日以後三年內之房屋、土地交易所得減除之。

個人依前二項規定計算之房屋、土地交易所得，減除當次交易依土地稅法規定計算之土地漲價總數額後之餘額，不併計綜合所得總額，按下列規定

稅率計算應納稅額：

##### 一、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

- (一) 持有房屋、土地之期間在一年以內者，稅率為百分之四十五；但因繼承與受贈取得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
- (二) 持有房屋、土地之期間超過一年，未逾二年者，稅率為百分之三十五；但因繼承與受贈與取得者，稅率為百分之十五。
- (三) 持有房屋、土地之期間超過二年，未逾十年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但因繼承與受贈取得者，稅率為百分之十。
- (四) 持有房屋、土地之期間超過十年者，稅率為百分之十五；但因繼承與受贈取得者，稅率為百分之五。
- (五) 因財政部公告之調職、非自願離職或其他非自願性因素，交易持有期間在二年以下之房屋、土地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
- (六) 個人以自有土地與營利事業合作興建房屋，自土地取得之日起算二年內完成並銷售該房屋、土地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
- (七) 符合第四條之五第一項第一款規定之自住房屋、土地，按本項規定計算之餘額超過四百萬元部分，稅率為百分之十。

**決議：本案交付本會智庫研究委員會通盤檢視研議後，始予因應決定後續如何提出建請修法案等事宜。**

八、專題演講：

(一)題 目：不動產資產管理信託實務暨案例解析

(二)主講人：行政院政務顧問-黃志偉副教授

九、恭讀總統、副總統賀電：

(一)張秘書長樂平 代表宣讀

(二)總統、副總統賀電全文，請參閱大會手冊首、次頁。

十、列席貴賓：高雄市政府地政局 陳局長冠福先生

立法院 林立法委員岱樺女士

立法院 趙立法委員天麟辦公室 郭助理彌堅先生

立法院 蔡副院長其昌辦公室 張顧問要進先生

民主進步黨社會運動部 黃專員建彰先生

中華民國不動產聯盟總會 林理事長正雄先生

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嚴理事長秀琴女士

陳副理事長燕輝先生

謝秘書長秋玉女士

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 蕭秘書長家興先生

中華民國地政業務從業人員職業工會 丁秘書長美雲女士

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李秘書長佳蕙女士

本會 高名譽理事長欽明先生

本會 黃榮譽理事長志偉先生

本會 陳顧問安正先生、壽顧問若佛

本會 韓會務諮詢啟成先生、姚會務諮詢銘宜先生、施會務諮詢景鈺先生、

周會務諮詢文輝先生、林會務諮詢漢武先生、陳會務諮詢秀鑾女士、

黃會務諮詢惠卿女士、范會務諮詢麗月

十一、主席致詞：本會李理事長嘉贏女士 致詞：略。

十二、長官貴賓致詞：略。

十三、頒獎：

⊗第1獎項：本109年度盡心盡力負責承辦本會理監事聯席會或會員代表大會、研習(討)活動等之會員公會，促使順利圓滿閉幕，功不可沒～感謝狀(精美獎牌)：

受獎公會名單：

NO	公會暨理事長名稱	理事長姓名
1.	台中市地政士公會	藍翠霞
2.	台東縣地政士公會	丁美雲
3.	宜蘭縣地政士公會	黃向榮
4.	南投縣地政士公會	陳秀珠
5.	台南市地政士公會	李雅玲
6.	臺南市南瀛地政士公會	鄭瑞祥

⊗第 2 獎項：致頒第 38 屆全國地政盃活動競賽成績優異紀念賀獎：

NO	公會名稱	競賽項目、成績
1.	台北市地政士公會	男子桌球團體（甲組）：第 6 名 高爾夫球團體：第 5 名 高爾夫球進洞獎：王文佐
2.	台中市地政士公會	男子桌球團體（乙組）：第 1 名 男子羽球團體（乙組）：第 1 名
3.	彰化縣地政士公會	男子桌球團體（乙組）：第 2 名 高爾夫球個人淨桿(吳維鈞)：第 3 名 高爾夫球進洞獎：吳維鈞
4.	高雄市地政士公會	男子桌球團體（乙組）：第 3 名 高爾夫球個人淨桿(陳振豐)：第 2 名 高爾夫球進洞獎：黃明聰 高雄夫球遠距獎：丁哲和
5.	新北市地政士公會	趣味競賽（球球是道）：第 5 名 歌唱比賽(林怡)：優勝
6.	宜蘭縣地政士公會	趣味競賽（測量高手）：第 3 名
7.	桃園市地政士公會	歌唱比賽(江梅弘)：第 4 名 歌唱比賽(姜汝青)：優勝 高爾夫球團體：第 1 名 高爾夫球個人總桿(張連龍)：第 1 名
8.	新竹市地政士公會	高爾夫球團體：第 4 名 高雄夫球遠距獎：黃義宏
9.	新竹縣地政士公會	高爾夫球團體：第 6 名 高爾夫球個人總桿(黃進貴)：第 2 名 高爾夫球個人總桿(徐英豪)：第 3 名 高爾夫球個人淨桿(陳秀鑾)：第 1 名
10.	雲林縣地政士公會	男子桌球團體（丙組）：第 6 名
11.	南投縣地政士公會	男子桌球團體（丙組）：第 8 名

⊗第3獎項：致頒各公會評選推薦熱心協助推動會、業務者之績優楷模獎：



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109年度地政士公會推動會務、業務績優人員表揚推薦表

NO	公會別	姓名	職稱	性別
1	台北市	郭麗瑛	監事	女
2		江仁結	理事	男
3		莊添源	理事	男
4	高雄市	呂國維	資訊委員會委員	男
5		黃永吉	會員	男
6	宜蘭縣	簡滄澗	理監事	男
7	基隆市	劉世塩	榮譽理事長	男
8	新北市	吳金典	常務理事	男
9		洪士揚	理事	男
10		莊清楠	理事	男
11	桃園市	麥嘉霖	副理事長	男
12		陳秋恭	總幹事	男
13	新竹縣	邱展鴻	理事	男
14	新竹市	曾煥超	第一屆理事長	男
15		江兆堂	榮譽理事長	男
16	苗栗縣	林束靜	榮譽理事長	女
17	臺中市 大臺中	游慧珠	榮譽理事長	女
18		溫錦昌	常務理事	男
19	台中市	楊月惠	教育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女
20		謝學仁	監事暨教育、體育委員會委員	男
21		林依儒	監事暨教育、體育委員會委員	女
22	南投縣	吳珮甄	常務理事	女
23	彰化縣	邱銀堆	理事長	男
24		黃金燦	會員	男
25	雲林縣	周陳成	榮譽理事長	男
26	嘉義縣	陳清文	名譽理事長	男
27	嘉義市	李明洲	理事	男
28	台南市南 瀛	盧櫻梅	理事	女
29	台南市	周國珍	顧問	男
30		簡英宗	理事	男
31	高雄市 大高雄	劉正芳	監事	男
32	屏東縣	廖李雪香	會員	女
33	台東縣	楊佩佩	常務監事	女
34	花蓮縣	趙家麟	理事	男
35	桃園市第 一	湯雅芸	常務監事	女

十四、散會：

⊗會後續舉行聯誼餐會~敬邀全體與會人員共襄盛舉。

⊗承蒙本次大會活動承辦公會-高雄市地政士公會黃理事長水南率領所屬理監事等各級幹部熱情提供下午茶點、精彩晚會節目暨樂團等接待工作事宜，特此致謝。

⊗感謝致贈本次會員代表大會花籃賀禮之機關團體名單如下：

1. 總統府 蔡總統英文女士
2. 立法院 游院長錫堃先生
3.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 陳局長冠福先生
4. 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張理事長能政先生
5. 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王理事長志祥先生
6. 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張理事長世芳先生
7. 中華民國不動產聯盟總會 林理事長正雄先生  
吳首席名譽理事長寶田先生  
黃常務監事召集人昭閔先生
8. 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 顏理事長文澤先生
9. 中華民國地政業務從業人員職業工會全國聯合會 梁理事長玉璋先生
10. 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林理事長正雄先生

主 席：李嘉贏

秘書長：張樂平

記 錄：蘇麗環